

臨時提案

臨-090112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李彥秀等 11 人，鑒於預防接種是全球公認對傳染病防治最具成本效益之方法，為更有效提升預防接種服務品質，針對台灣兒童接種公費疫苗之「預防接種處置費」，應有編列預算之必要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衛福部之數據顯示，目前公費疫苗接種約八成於醫療院所接種，僅兩成在鄉鎮地區衛生所完成，顯見孩童預防保健之發展，大部分必須仰仗醫療院所對國家政策之通盤配合。
- 二、數年來，行政院僅比照先前老人接種流感疫苗已支付預防接種處置費之規定，對孩童之流感疫苗也支付處置費。然對孩童其他之公費疫苗預防接種處置費，卻從未編列預算支應，缺乏謹慎應對，造成國家疫苗接種政策欠缺整體通盤考量和一致性。
- 三、保障孩童之健康應從預防保健做起。今年流感肆虐造成台灣疫情之嚴重，反映出疫苗之重要性。統計顯示，因孩童族群接種流感疫苗之比率較高，其重症與死亡率比率，低於未接種疫苗之 50 歲至 60 歲成年人族群。有效成功之防疫政策不僅可為健保節省大筆開支，更能節省照護人力等間接成本、強化家庭與社會整體健康，並可促進國家發展之根本。

提案人：李彥秀

連署人：楊鎮浚 鄭天財 蔣乃辛 林為洲 曾銘宗

王惠美 盧秀燕 賴士葆 江啟臣 王育敏

